附件4

北京市对朝阳区2024年度民用液化石油气

补贴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2024年度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项目概况。

根据市领导对市财政局、市城市管理委《关于完善我市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政策的请示》（京财公用〔2018〕155号，以下简称《请示》）相关批示精神，2024年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项目市级补助资金按照2015-2017年各区用气量和补助标准进行测算（即平价气、送气下乡气均为35元/瓶，每户补贴不超过8或12瓶/年）。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526万元，全年下达朝阳区的一般转移支付预算中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项目共计1089.2755万元。项目预算全年实际执行数为1089.275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预算比上一年度有所减少，原因为瓶装液化气用户数量及气瓶使用量逐年下降，后续将根据用户动态变化调整预算申报。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分配方面，项目按照我市相关政策规定的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补贴标准，科学合理分配资金使用。

资金下达方面，民用液化气补贴以半年为周期及时足额拨付至供应单位市液化石油气公司，满足项目时效性需求

资金拨付方面，项目严格依据相关规定支付资金以确保合规性，未出现违规将资金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资金使用方面，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资金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情况。

资金执行准确性方面，将补贴资金范围严格限制在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类别，无金额偏离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编制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报委财审科审核，经委领导审议通过后报财政系统并公示。

支出责任履行方面，该项目严格根据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补贴标准及各类型政策气供应数量测算补贴金额，同时定期开展补贴资金评审，对已支出补贴资金“多退少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效益。

政策目标实现方面，朝阳区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用户均按相关规定享受到政策优惠，实现了“居民支出不增加”的政策目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2024年度朝阳区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项目总体目标为按照“市区同补、各区主责、补贴范围不变、居民支出不增加”原则，对平价气和送气下乡气用户购气实施补助，降低用户用气负担，促进节能减排工作开展。实际完成情况为，2024年朝阳区补贴其用户实际补助总瓶数164920瓶，其中平价气127173瓶，送气下乡气37747瓶；每瓶补贴气用户自行负担费用为平价气40元每瓶，送气下乡气55元每瓶；2024年度区级补贴资金总计拨付1089.2755万元；核拨补贴资金审核机制为当年补贴资金按照市液化气公司报送实际供应量对应金额拨付，后续年度聘请第三方专业单位开展针对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年度实际供应量的专项评审，结合审计结论在下一年度补贴资金“多退少补”；协议资金拨付时间安排为一个自然年内每半年结算一次，市液化气公司统计汇总销售数量后分别于当年7月31日前和次年1月31日前向区城管委申报。区城管委对销售数据审核确认后60日内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乙方该期的补贴资金，2024年实际情况为1月向其拨付2023年下半年补贴资金590.6650万元，2024年7月向其拨付2024年上半年补贴资金498.6150万元。

2.区级部门对项目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区城管委事前绩效评估根据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项目供应单位市液化石油气公司在账用户数量及近三年的平价气、“送气下乡”气供应数量开展，确保项目预算资金贴近实际需求；以半年为周期，根据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的实际供应量分批向北京市液化气工公司拨付补贴资金，确保补贴资金拨付分配合理；后续将组织针对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年度实际供应量的专项评审，结合审计结论对已支出补贴资金“多退少补”，进一步增强补助资金使用的准确性和安全性。

1.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液化气气质、场站安全运行情况方面，对本区供应企业、街道乡镇补贴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合格。朝阳区对市液化气公司及属地街乡，特别是涉及“送气下乡”工作的地区开展抽查检查，未发现问题，完成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一是送气下乡用户自行负担费用每瓶价格55元，二是平价气用户自行负担费用每瓶价格40元。朝阳区通过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项目，确保具有本市户籍且符合一定条件的家庭，能够不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以平价气40元/瓶，送气下乡气55元/瓶的价格购买到瓶装液化石油气（15kg规格），完成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2024年1月和7月分两次，按要求拨付供应企业补贴资金，共计拨付补贴资金1089.2755万元，保障供应企业正常开展补贴气业务，完成绩效指标。

二、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朝阳区根据市液化气公司上报政策气销售数量，及上一年度第三方专业单位开展针对平价气及“送气下乡”气年度实际供应量的专项评审，结合审计结论在下一年度补贴资金“多退少补”，于2024年实际支付情况为，1月向其拨付2023年下半年补贴资金590.6650万元，2024年7月向其拨付2024年上半年补贴资金498.6150万元，保障了市液化气公司政策气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全年拨付不超过批复金额，完成绩效指标。

三、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中居民用气方面：本项目实施降低了居民用气负担，增加补贴用户的获得感、幸福感，完成绩效指标。

四、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享受补贴用户对民用液化石油气补贴工作满意度方面，朝阳区2024年度享受补贴瓶装液化石油气用户无投诉情况，完成绩效指标。

三、绩效自评结论

项目已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完成，自评得分100分，其中：项目资金指标得分10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90分，具体完成情况详见绩效目标自评表。